「千色 Citistore 購物禮遇」之條款及細則:

- 1. 「千色 Citistore 購物禮遇」(下稱「本推廣」)之推廣期為 2022 年 12 月 1 至 27 日 (包括首尾兩日,下稱「推廣期」)。
- 2. 除特別註明外,本推廣只適用於以下任何的簽賬方法:
- i. 在香港發行並印有中銀標誌的中銀信用卡及中銀聯營卡,但不適用於在內地及 澳門發行的中銀信用卡、美金卡、私人客戶卡及 Intown 網上卡(下稱「合資格 信用卡」);或
- ii.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即透過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之銀聯付款碼支付。交易 必須於優惠期內通過銀聯網絡進行方可享有關優惠。客戶必須於 BoC Pay 流動應 用程式成功綁定於香港發行並印有中銀標誌的中銀銀聯雙幣信用卡及/或智能賬 戶及/或支付賬戶及/或消費券賬戶(下稱「BoC Pay」)。
- 3. 本推廣只適用於全線香港千色 Citistore 的實體店舖(「下稱「商戶」)。
- 4. 客戶於推廣期內於商戶以合資格信用卡或BoC Pay付款滿指定金額,即可換領千色 Citistore HK\$50購物禮券1張 (下稱「禮券」)。優惠詳情如下:

	合資格簽賬	
優惠 1:	以合資格中銀信用卡(中銀恒地會 Visa Signature 或中銀恒地會 Visa	
	白金卡除外)或 BoC Pay 於商戶同日累積合資格簽賬滿 HK\$800 或以	
	上,即可換領禮券1張	
優惠 2:	2: 以中銀恒地會 Visa Signature 或中銀恒地會 Visa 白金卡於商戶同日累	
	積合資格簽賬滿 HK\$600 或以上,即可換領禮券1張	

- 5. 「合資格簽賬」指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中銀信用卡或 BoC Pay (兩者均作獨立計算)於商戶同日累積最多 2 筆交易,而該 2 筆交易於扣除所有折扣及現金券/禮券後的單一淨額各滿 HK\$100。合資格簽賬並不包括 AlipayHK、雲閃付及 WeChat Pay 的交易(下稱「合資格簽賬」)。
- 6. 同一合資格信用卡戶口下的基本持卡人與附屬卡持卡人會被視為獨立的持卡人,並可各自以其合資格信用卡簽賬獲享所有優惠。本推廣設有名額限制,整個推廣期所有優惠可供換領的禮券名額共 12,200 張,而商戶各店每日送出之購物禮券數量有限,先到先得,換完即止。

- 7. 所有優惠不適用於購買購物禮券/現金券、網上購物、電郵或電話訂購、取消或退款交易、任何分拆簽賬之交易及其他未經許可之簽賬。
- 8. 所有優惠不適用於荃灣店之 Pokka Café、A-1 Bakery、華御結、Pacific Coffee、蓉芳、Zoff、Brotherhood Barber Shop、元朗店之美國冒險樂園及馬鞍山店之賞茶之消費交易。
- 9. 除非另有訂明,所有優惠不得與任何其他折扣、現金券、推廣優惠及折扣產品/活動同時使用。現金券不可兌換現金、退回、更換其他貨品或轉讓,於送出後若有遺失、被竊或損毀,恕不補發或更換。
- 10. 客戶於推廣期內於商戶所作之所有交易,將不被視為中銀信用卡『特選客戶冬日消費賞』推廣之合資格交易;中銀信用卡『特選客戶冬日消費賞』推廣只適用於收到 該推廣電郵及/或短訊之特選客戶,請參閱該推廣電郵內容以了解有關詳情、條款 及細則。
- 11. 所有優惠所獲之禮券只供下次購物時使用,有效期至2023年12月31日。每次惠顧只限使用現金券一張且使用禮券後之餘額必須以合資格中銀信用卡或 BoC Pay 付款。禮券如有遺失、損壞或塗污,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稱「中銀香港」)及/或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下稱「卡公司」)及/或商戶不承擔任何責任。禮券不可取消、更改、轉讓、退回或兌換現金/其他貨品/服務/折扣。禮券的使用條款須受商戶的相關條款及細則所約束。詳情請參閱禮券背面。
- 12. 客戶必須於簽賬當日及於指定換領時間內親臨商戶之指定禮券換領處換領禮券,向商戶店內職員出示合資格交易之千色 Citistore 機印發票正本及相關中銀信用卡簽賬存根或於 BoC Pay 賬戶內之相關交易記錄,經工作人員核對無誤後,方可換領禮券。客戶不可授權他人辦理,發票逾期無效。每張簽賬存根及相關發票只可用作換領禮券一次。任何影印副本、手寫及重印之商戶消費發票及簽賬存根,恕不接受。所有用作換領禮券的消費發票正本經確認後會被換領處工作人員蓋印,以示已成功換領。如客戶所提供之資料不全,不論任何原因,將不可換領禮券。如有退貨,須退回有關禮券。任何多於簽賬要求之簽賬餘額不可享有其他優惠。
- 13. 換領禮券時,工作人員有權複印持卡人之商戶消費發票正本,並必須登記客戶之姓 名、信用卡號碼及簽賬存根上的資料作記錄用途,而客戶須簽收作實。客戶於本推 廣中所提供的個人資料一概保密,但將交由參與商戶之工作人員作記錄、內部行 政、禮券換領資格核實及換領安排之用。有關個人資料將於推廣期完結後一個月內 銷毀,如客戶對是次推廣有任何疑問,可於推廣期完結後一個月內向商戶提出。客 戶提供以上資料作登記即代表同意被收集有關資料及明白所收集資料的用途。商戶

之工作人員盡量確保所收集及/或使用所有個人資料會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處理。

14. 商戶各地址及換領禮券之換領時間:

分店	地址	營業時間
荃灣店	新界荃灣地段 301 號荃灣千色匯 II	上午 10 時至晚上 10 時
馬鞍山店	新界沙田馬鞍山鞍祿街 18 號新港城中心 二樓及三樓	上午 10 時至晚上 10 時
將軍澳店	九龍將軍澳 MCP Central 二樓	上午 10 時至晚上 10 時
元朗店	新界元朗教育路1號元朗千色匯二至四 樓	上午 10 時至晚上 9 時 30 分
屯門店	新界屯門時代廣場北翼三樓	上午 10 時至晚上 10 時

- 15. 参加本推廣前,客戶必須細閱及遵守本條款及細則,而客戶的參與將代表已閱讀及同意各項條款及細則。
- 16.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商戶保留決定客戶享有所有優惠資格的酌情權。
- 17. 所有優惠將根據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之交易日期及金額核對儲存於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的交易紀錄為準。若合資格客戶持有的資料與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紀錄不符,一概以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之紀錄為準。
- 18. 所有取消、退款、偽造及未誌賬的交易,均不會計算在簽賬金額內,否則優惠將會在所有取消或退款之簽賬內一併取消或退回。任何人士在本推廣中,如有任何舞弊及/或欺詐成分,將由商戶、中銀香港及卡公司全權酌情決定。商戶、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保留權利直接從客戶有關信用卡/智能賬戶/支付賬戶直接扣除任何在不適當情況下獲得的優惠的價值,而不作事先通知,及/或採取法律行動以追討有關金額。
- 19. 所有資料及圖片只供參考。
- 20. 請透過官方應用程式商店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關鍵字("BoC Pay")。 iPhone 用戶請透過 App Store 下載 BoC Pay; Android 用戶可透過 Google Play 商店、華為應用市場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 BoC Pay。如客戶使用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閣下同意中銀香港於 BoC Pay 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詳情請瀏覽目錄>設定>關於>相關服務條款及細則>中銀香港 BoC Pay 之條

款及細則。BoC Pay 建議操作系統版本:iOS(14.0 或以上)及 Android(8.1 或以上)。客戶需自行支付下載及/或使用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Apple 和 Apple 標誌是 Apple Inc.在美國和其他國家或地區註冊的商標。App Store 是 Apple Inc. 的服務商標。Google Play 和 Google Play 標誌均為 Google LLC 的商標。華為應用市場由華為服務(香港)有限公司提供。

- 21. 客戶需自行支付下載及/或使用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 22. 請透過官方軟件應用商店或中銀香港網頁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識別字樣。
- 23.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流動應用程式不時所載 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 24.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並非商戶及/或其提供貨品或其服務的供應商。客戶如對商戶及/或其提供的貨品或其服務有任何查詢、意見、索償、投訴及/或糾紛,請直接與有關商戶或有關供應商聯絡。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對商戶及/或其供應商提供的貨品或服務質素一概不承擔任何責任,不會作出任何保證,亦不會對於使用其貨品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商戶及/或其提供貨品或其服務的供應商將負上所有貨品及服務的法律責任。
- 25. 本推廣條款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
- 26. 除有關客戶、商戶、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 27.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商戶保留更改、暫停或取消本推廣或修 訂其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商戶保留所有事宜及爭議的 最終決定權。
- 28. 如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BoC Pay 儲值支付工具牌照編號: SVFB072

提示: 借定唔借? 還得到先好借!